

二级学院学生会组织情况

项目	符合标准学生会组织数量	备注
1. 坚持全心全意服务同学，聚焦主责主业开展工作。未承担宿舍管理、校园文明纠察、安全保卫等行政职能。	15	
2. 工作机构架构为“主席团+工作部门”模式，未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“中心”、“项目办公室”等常设层级。	15	
3. 工作人员不超过 30 人。	15	
4. 主席团成员不超过 3 人。	15	
5. 除主席、副主席（轮值执行主席）、部长、副部长、干事外未设其他职务。	15	
6. 工作人员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。	15	
7. 工作人员中除一年级新生外的本专科生最近 1 个学期/最近 1 学年/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，学习成绩综合排名在本专业前 30% 以内，且无课业不及格情况；研究生无课业不及格情况。	15	
8. 主席团由学生（研究生）代表大会（非其委员会、常务委员会、常任代表会议等）或全体学生（研究生）大会选举产生。	15	
9. 按期规范召开学生（研究生）代表大会或全体学生（研究生）大会。	15	

